

证券代码：000150

证券简称：*ST 宜康

公告编号：2023-17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3〕第128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要求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

收到关注函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函件的回复工作，并协调会计师对涉及的问题进行核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鉴于关注函涉及的部分内容仍未核查完毕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关注函》，公司将于2023年2月17日前完成回复工作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(<https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四日